

证券代码:60162 证券简称:新中港
转债代码:111013 证券简称:新港转债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施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投资内容的情况下，将“丽州经济开发区浦口片区新建供热管道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自2025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6年3月31日。本次调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8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3月8日公开发行了3,619,35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3,913.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41.75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971.7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14日到账，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第1717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的相关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23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1)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2)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注3)
丽州经济开发区浦口片区新建供热管道项目(注1)	5,114,833	5,114,833	928,633	932,644	100.42%
丽州经济开发区浦口片区新建供热管道项目(注2)	-	-	4,348,086	2,997,688	69.83%
高效率、智能化改造项目	2,290,000	2,192,311	2,192,311	2,225,291	101.27%
80,000Nm³/h产能和项目	21,362,734	19,646,644	18,420,000	94.91%	
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9,041,473	9,006,000	9,006,000	9,077,111	100.02%
合计	30,711,724	26,971,973	26,144,141	33,672,642	61.10%

注1: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新港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议案》，将“丽州经济开发区供热管道及配套管线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及累计产生的利息收益合计4,348.86万元全

部投入“丽州经济开发区浦口片区新建供热管道项目”。

注2: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主要系公司将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利息及理财收益一并投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施工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投资内容的情况下，将“丽州经济开发区浦口片区新建供热管道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自2025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6年3月31日。本次调整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因部分管道在工程施工过程中，遇到部分地形条件复杂、地质条件较差路段，施工条件发生变化，施工难度较大。安全、环保要求提高，经专业施工队评估后，公司重新采用盾构机

机施工，技术、进度、安全、环保要求提高，经专业施工队评估后，公司重新采用盾构机

机